

证券代码：600191

证券简称：华资实业

公告编号：2023-024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的情形。
-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500 万元到 5000 万元。
- 公司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00 万元到 4800 万元。

一、 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00 万元到 5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400 万元到 4800 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 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2022 年半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7,579,994.52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7,590,900.72 元；每股收益 -0.0775 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1、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山东裕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三季度开展粮食深加工业务，公司主业的充实和发展，对当期经营业绩产生了积极影响。

2、公司持有恒泰证券股份308,000,000股，持股比例11.83%，采用权益法核算。报告期内，恒泰证券预计实现扭亏为盈。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可能存在影响公司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主要不确定因素是：恒泰证券业绩预告的盈利金额系未经审计数据，其审定金额如果发生较大变化，本公司权益法核算后将对业绩预告内容的准确性产生较大影响。公司就上述不确定因素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但因无法取得恒泰证券的直接财务资料，对上述不确定因素的影响程度无法作出合理估计和量化分析。除前述因素外，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次业绩预告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5日